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 2024 年环境管理 状况评估报告

2024 年度，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地树立并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持续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编制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环境状况与管理状况评估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编制依据

- 1、《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1〕64 号）
- 2、《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粤环审〔2021〕233 号）

二、园区基本情况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位于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龙坑村、罗乐村和三角镇东升村，主干路网为省道 S333 线、罗乐大道，为通过国家发改委审核的省级开发区。园区最近一次规划环评修编为 2021 年 9 月，获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粤环审〔2021〕233 号），规划面积为 7.06 平方公里，生产废水排放量应控制在 13836

吨/日以内，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应分别控制在 179.2 吨/年、14.7 吨/年以内，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量应分别控制在 71.1 吨/年、305.5 吨/年以内。园区主导产业为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生物医药。现状入驻企业主要包括电子、机械、纺织、化工、建材、制药、零售、环境治理等行业。2024 年，梅州经开区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115.66 亿元，增速 13.20%；全口径税收 4.01 亿元，增速 104.21%。

三、区域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梅州市国控监测断面例行监测、委托第三方环境质量监测等监测情况，园区生态环境质量整体保持良好。2024 年园区纳污水体梅江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水质，符合水环境功能区划的水质标准要求；园区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符合大气环境功能区划标准要求。

四、主要污染物和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4 年园区生产废水日均排放量排放为 8657.82 吨，化学需氧量 90.56 吨/年，氨氮 7.56 吨/年，总磷 0.74 吨/年，均符合园区规划修编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的要求。

五、年度生态环境管理情况

1、严格建设项目环保准入。园区严格按照规划修编环评和省、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在规划剩余环境容量的基础上引进产业，禁止引入专业电镀以及含漂染、鞣制工艺的项目，以及国家、省规定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化学法制纸

浆等重污染项目。此外，园区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门颁布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从严控制新入园企业生产废水和废气排放量，推动项目采用先进的治污技术，提高废气治理效率和中水回用率，从源头有效减少入园项目污染物排放量。2024 年园区共审批项目环评 12 个，新建含电镀工艺的线路板项目生产废水的中水回用率要求高于 45%，新建铜箔项目生产废水的中水回用率要求高于 95%；氯化氢、氨气去除率要求达到 95%以上，VOCs 去除率 85%以上，引进项目均与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相符，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

2、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目前园区内有吉福线路板、肉联厂、嘉应检测中心 3 家企业的生产废水由企业自行处理后排放，其余企业生产废水统一通过专管接入华禹污水厂（处理规模 12000 吨/天）处理后排放，废水排放口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确保出水水质达标。其中，吉福线路板计划于 2025 年 6 月接入华禹污水厂处理；肉联厂计划搬迁至西阳镇新联村，新地块已批环评，目前正在完善用地相关手续；嘉应检测中心自行处理至四类地表水后排放。2024 年园区生产废水日均排放量排放为 8657.82 吨，废水排放量和水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园区规划修编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的要求。园区工业废水提标项目加快推进，计划于 2025 年 6 月全面竣工并试运营，运营后出水水质可达到优于地表水四类标准。

3、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通过加强日常监管、安装在线监测设备、组织专家现场诊断等方式，帮助企业缓解挥发性有

机物治理等难题，指导老企业根据重点污染物治理新标准对生产设备、废气收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等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了相关企业的生产车间密闭性、收集效率和废气处理效果。2024 年以来，管委会联合生态环境梅江分局日间、夜间共出动执法 512 人次，突击检查经开区及周边企业 252 家次，现场检查期间，相关企业涉有机废气车间保持密闭状态，环保处理设施均正在运行，暂未发现有企业不正常使用废气处理设施或偷排的行为。另外，生态环境部门在 25 家重点监管企业安装 600 套用电在线监控设备、在恒大和碧桂园东湾国际等小区敏感点位安装无机污染因子及挥发性有机物浓度自动监控设备以及园区周边安装 3 套高空红外视频瞭望系统，加强对园区企业废气产排和园区空气质量的实时监测，大大提高了大气污染防治的监管力度。

4、落实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园区内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理。一般工业固废通过回收、综合利用或外售等途径进行处置。危险废物由企业自行回收处理，不能处理的均按规定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理。开发区内现设有两家固废专业储存公司和两家固废综合利用公司，分别为梅州市锦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梅州市锦发再生资源公司、梅州市健坤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和广东健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园区内大部分企业的废电路板等危废交给园区内的健坤、锦发进行回收处置。通过环卫清运处置、回收利用、委外处置等方式，园区企业各类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有效处置，未发现

危险废物倾倒周边地区的现象。

5、建立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园区于2023年7月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完成备案，严格落实“党政同责、齐抓共管”的理念，明确了园区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预防与预警机制、应急响应与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专项环境应急预案等内容，确保紧急状态下应急救援工作的有序开展。同时，为切实提高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情况下，可及时、有序、高效组织应急救援工作，园区于2024年11月开展盈华新管网破裂抢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于2024年12月参加梅州市梅江干流突发生态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实战演练。事故应急池方面，目前开发区层面已建成23640.89立方米应急池，可满足现状事故应急要求，其中包括华禹污水处理厂建成4800m³事故应急池、2300m³事故废水处理系统、6000m³生化应急池；园区生活污水中转站建成5000m³事故应急池；园区废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一期）地块二建成4795.84m³应急池，地块一建成565.8m³应急池，管网工程建成215.25m³应急池。

六、结论

2024年梅州经济开发区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条主线，严格落实园区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以及“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等的相关要求，统筹推进园区生态环境保护 and 经济发展，严格入园项目环保准入，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应急能力，落实属地监管责任，会同生态环境部门持续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园区生态环境

质量整体保持良好。下一步园区将根据国家、省、市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园区生态环境管理工作，促进园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6月26日



本评估报告引用数据来源：

- 1、梅州市国控监测断面例行监测数据、经开区管委会委托第三方环境质量监测单位出具的监测报告
- 2、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公开系统（重点企业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 3、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重点企业固体废物环境监管相关报告）
- 4、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合同书
- 5、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修订）